

#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

——2022 年 10 月 9 日在广州市增城区第三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局长 陈一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国有资产管理情况，请予审议。

## 一、国有企业基本情况

### （一）非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增城区非金融类企业包括区城投集团、产投集团、农投集团及资产集团，在职职工总人数为 1865 人，设有 4 个企业党总支，31 个企业党支部，党员 395 人。

2.资产负债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1 年全区非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总额 516.50 亿元，同比增长 41.04%；负债总额 134.93 亿元，同比增长 17.54%；所有者权益（净资产）381.57 亿元，同比增长 51.77%；资产负债率 26.12%，同比降低 16.68%。

3.经济运行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1 年全区非金融类国企实现营业收入 44.74 亿元，同比增长 99.27%；非经营性国有

资产收入 1.11 亿元，同比增长 44.01%；利润总额-0.90 亿元，同比减少 187.20%；上交税费 1.57 亿元，同比增长 201.04%；上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 0.18 亿元，同比减少 16.20%。

## （二）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1.基本情况：增城区没有取得金融类牌照的正式金融企业，类金融类企业包括南粤基金集团和景业投资公司，在职职工总人数为 159 人，设有企业党支部 1 个，党员 34 人。

2.资产负债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1 年全区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总额 201.01 亿元，同比减少 1.22%；负债总额 7.02 亿元，同比减少 55.13%；所有者权益（净资产）193.99 亿元，同比增长 3.27%。资产负债率 3.49%，同比降低 54.62%。

3.经济运行情况。根据年度统计数据，2021 年全区国有金融类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1.58 亿元，同比增长 108.22%；今年无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与去年的 0.34 亿元相比减少 100%；实现利润总额 0.54 亿元，同比增长 48.70%；上缴税费 0.29 亿元，同比减少 12.11%；应上缴国有资产经营收益约 0.06 亿元。

## （三）2021 年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国有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执行金额为 0.62 亿元，预算支出执行金额为 0.42 亿元，调出资金 0.20 亿元。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总额 813.84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73.62 亿元，增加 9.95%；负债总额 71.20

亿元，较 2020 年度减少 42.21 亿元，减少 37.22%；净资产总额 742.64 亿元，较 2020 年度增加 115.83 亿元，增加 18.48%。

### 三、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基本情况

土地资源。根据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国有土地总面积 36,872.74 公顷，占全区土地总面积的 22.83%。平均耕地质量等别为 3.39。

矿产资源。根据最新数据统计，全区共发现矿产资源种类 21 种，矿产地 21 种；查明资源储量矿产种类 5 种。

森林资源。根据 2020 年森林资源数据统计，截至 2019 年底，全区国有森林总面积 8,724.16 公顷，占全区森林总面积的 10.15%。全区国有森林蓄积量 68.23 万立方米，占全区森林总蓄积量的 14.2%。

水资源。根据 2020 年增城区水资源公报数据统计，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水资源总量 18.61 亿 m<sup>3</sup>，比 2019 年偏少 34%。

湿地资源。根据最新数据统计，全区湿地面积共 125.23 公顷。其中，永久性河流面积 26.71 公顷，永久性淡水湖面积 80.67 公顷，库塘面积 17.85 公顷。

自然保护地情况。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数量 19 个，批复面积 41,418.88 公顷。

### 四、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情况

#### （一）国资国企管理工作情况。

#### 1. 发挥国企优势助力我区经济发展。

(1) 城投集团扎实推进基础建设,民生保障功能取得新成效。一是大力推动基础设施融资,支持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质增效。二是高起点谋划智慧数字城市建设,智慧排水系统项目荣获奖项。三是以点带面整合区内 10 个公共停车场近 2000 个停车位资源,推动解决市民停车难、停车贵问题。四是策划推动了村民留用地建设标准厂房工作,大力引进希音、沃邦等项目落户,参与湖中村等多个更新和旧村改造工作。

(2) 产投集团不断完善产业配套服务,构建推动区域产业招商引资全链条。一是构建“3+3+3”招商服务体系,协助做好先进制造业/高端服务业项目,多角度、全流程协助推进招商项目。二是积极推动产业项目投融资,2021 年已向我区重大产业项目累计投资 28.83 亿元,支持区内重点项目发展。三是启动增江街 50 亩“专精特新”产业园区建设工作,为产业项目落户打下坚实基础。

(3) 南粤基金集团依托金融平台优势,扎实推进全区重大产业项目投融资。实现基金管理和顾问规模超过 800 亿元,签约基金规模超过 2000 亿元,成功跻身广东私募股权基金行业管理规模前列。积极投入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第一线,推进美丽乡村建设。

(4) 资产经营集团挖掘闲置资产价值,有效盘活不良资产。2021 年度实现分拆解析债权 440 户 690 笔,年内追收债权 17 户 35 笔,收回资金 4,181 万元,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5) 农投集团前瞻性布局,创新农业产业振兴新格局。2021

年11月，农投集团的组建方案印发实施，过渡公司同步完成注册，全面参与丝苗米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横塍村农用地集体流转工作。

## 2.深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

一是压实抓基层党建工作职责，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持续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二是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全面推进区属国企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发挥企业基层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三是增强国有经济整体功能，提升国有资本布局结构和配置效率，对内整合资源，对外整合资本，完善“建、产、投、融、服”运营价值链。四是建立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各类要素活力，稳步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提高企业生产要素配置效率。五是狠抓落实，积极推动公司制改革工作全面完成，广州各区任务数326户，增城区任务数114户，占全市区级任务的35%。通过不懈努力，我区按时高质完成了纳入广州市名单内的114户全民所有制企业改革工作任务。

## 3.持续推动国有企业党建工作。

一是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国企党建工作的领导，压实区属国有企业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的主体责任。二是加大对国资国企系统反腐败的经常性教育，多场合、多渠道进行廉政教育提醒，要求广大干部职工遵章守纪、严守底线。2021年10月，专项召开了增城区国资系统廉政教育会议，做到

警钟长鸣、防微杜渐。三是助力国有企业完善党组织架构，积极衔接区委组织部门，协助区域投、产投集团成立党委的工作，坚持将党组织审议作为集团公司重大决策的前置程序。

#### 4.加强国资国企制度建设。

一是聚焦国企改革，通过印发《广州市增城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切实加大国企改革工作力度，大力推进监管理念、监管重点、监管方式、监管导向等多方位转变。二是加强制度建设，推进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职能转变，持续完善区国资监管制度体系，促进区属企业聚焦主责主业。三是规范投资决策体系，强化风险防控，增强企业发展活力。四是建立出资人监管权责清单，细化监管事项及流程，进一步实现监管工作规范化、透明化、法治化。

#### 5.积极落实租金减免措施。

2021年8月，区国资局印发了《国资局关于印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企业纾困缓解租金压力的通知》，落实减租措施，助推全区中小微企业经济平稳发展。据统计，2021年增城全区区属国有企业落实减免租金情况798宗，减免租金486.63万元。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机制情况。

#### 1.加强对国有资产的监管。

##### （1）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一是重新制定了《增城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办法》，进一步贯彻《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和“放管服”

财政改革，更好发挥制度“硬约束”和“防火墙”作用。二是为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完整、提高配置使用效益、实现保值增值的现实需要，转发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三是为规范国有文物资源资产管理工作，转发了《国有文物资源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四是转发了《公路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加强和规范公路资产管理，充分发挥公路功能，促进公路事业发展。

### （2）办公用房及其他用房摸查。

为进一步规范全区办公用房管理，驰而不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区财政局联合区直机关事务局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用房清理和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专项摸查，要求各单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 （3）公路资产清查。

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推进公路资产登记和入账核算，组织开展公路资产清查工作。经清查，登记公路资产总里程为 1990.11 公里，其中已入财务账里程为 454.61 公里、未入账里程为 1535.5 公里。对未完成公路资产财务入账核算工作单位，区财政局实行一对一发函，经努力，全部管护单位已完成公路资产入账核算。

## 2.疫情防控落实租金减免政策。

2021 年度印发了《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局关于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减免行政事业单位土地房产租金的通知》（增财〔2021〕356 号），及时为疫情防控相关主体“雪中送炭”。据统计，区属行政事业单位落实租金减免约 177.53 万元，涉及面积约 3,215.44

万平米，惠及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 292 家，涵盖农产品交易、仓储物流、商务服务、日用品零售等行业。

### 3.维护资产安全完整

#### (1) 规范国有资产处置管理。

在资产处置方面，区财政局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要求手续齐全，以正式文件的形式上报财政，并到申请单位实地查看，认真核实确认资产，对账实不符的申请，坚持不予下达批复。

#### (2) 加强日常管理，把好“使用关”。

积极推进固定资产在单位内部调剂共享，鼓励各部门所属单位间的资产调剂和共享共用，提升固定资产使用效益。坚决杜绝和纠正既有资产长期闲置，又另行租用同类资产的现象。遵循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完善移交制度，做好固定资产移交、入账各个环节的衔接。

#### (3) 已使用在建工程转固专项整治。

组织开展已使用在建工程转固专项整治工作，布置各单位全面开展在建工程转固专项核查。经过 2 个月整治，4 月 1 日前已投入使用的在建工程 95.36 亿元全部完成转固。

### (三) 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工作进展和成效

#### 1.认真履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

一是加快自然资源调查监测体系建设。我区开展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工作以及水资源监测工作。按照国家的统一部署完成 2345 个遥感监测图斑及自主举证图斑的外业举证上报；建立水质

监测网络，不断推进水质监测全覆盖。二是推进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2021年，我区共计接待服务群众14.3万人次；受理各类案件325748宗；办理各类案件310419宗。三是健全完善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截至2021年底，全区挂牌出让土地39宗，面积为142.99公顷（2145亩）。

## 2.强化自然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

一是进一步强化耕地保护。我区2021年正式启动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和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工作。截至2021年底，累计审核耕作层剥离再利用方案共50宗。二是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和安全督察。目前我区采石场均已关停并开展复绿，并积极做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和土地复垦工作；依法依规做好土地矿产违法案件的查处工作，截至2021年底，共立案查处土地矿产违法案件182宗，面积约3778亩。三是推进水资源保护和节水管理。我区各项指标均满足最严格水资源考核要求，不断落实用水统计制度工作，并督促各取水户按时填报全国用水统计系统基层定报表。四是加强森林资源保护与节约集约利用。我区切实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开展了全区森林防火规划方案的编制工作，建设了消防蓄水池50座、瞭望塔4个、防火公路62.91公里等一批消防设施。

## 3.持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一是着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2021年，我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341天，优良天数比例为93.4%。大敦、增江口国考断面平均水质均为Ⅱ类，达到或优于国家考核要求。二是着力构建

自然保护地体系。截至 2021 年底，我区已完成 19 个区级以上自然保护地基本情况的系统录入和提交工作。三是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管理。2021 年，我区共立行政案件 73 宗，办结案件 52 宗，案件查处率为 71.23%。

#### 4.持续推进资源法治建设。

一是开展土地资源执法监察。我区 2021 年国家卫片违法用地面积 382.23 亩，较去年大幅下降。不断强化土地执法巡查，在线巡查移动终端上线总时间为 29302.78 小时，整改违法用地 171 宗，面积 797.26 亩。二是加强水资源行政执法体系和执法队伍建设。我区将水政监察行政执法队按照规范化建设的“八化”标准，进行统一的水法律、法规培训；加大对水事活动中违法行业的打击力度，从而树立水政执法人员的良好形象。三是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及“回头看”整改。我区参照市的做法制定了“十项工作规则”，过程严格执行，确保了相关责任落到实处。

### 五、存在问题和困难

（一）部分企业的营收结构稳定性差，自身造血能力有待提高。

城投、产投、资产、农投集团都还处于起步阶段，企业的重组整合工作正按进度推进中，尚未形成稳定的现金流，自我造血自我循环的能力不足。区属国企普遍市场竞争力不足，部分业务严重依赖职能部门的支持；资产集团下属原老旧国企普遍负债过重，历史遗留问题较多；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国资国企

监管体制还不完善，与国资国企发展要求还不匹配。

（二）国企领导班子整体功能还需要进一步提升，人才队伍建设存在结构性短缺。

对标国资国企改革发展新要求，区属企业法人治理结构还不完善，国资国企管理仍存在不足。一是国企班子成员还待进一步配齐，董事会制度尚待完善，外部监事配备不齐，“三会一层”决策监督制衡机制还不完备。二是选贤用能视野还不够开阔，部分国企内部近亲繁殖、体内循环现象仍较普遍。三是专业人才缺乏，特别是经营管理、党务、财务、审计、法律等专业的人才队伍梯队不够壮大，有的二三级企业甚至没有专业的财会和法律专业人员。

（三）随着自然资源领域改革不断深化，虽然我区在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但一些体制性、机制性问题依然突出。

一是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仍需加强。违法用地形势依然严峻，水资源方面，水污染防治仍需加强，森林资源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产业项目节约集约用地有待提高。产业项目导入的前瞻性仍需加强，特别是存量工业用地产值税收低效问题较为明显，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必要性凸出。三是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还处于编制阶段，相关的法治建设、实施体系仍处于起步阶段。

## 六、下一步重点工作计划

（一）国有企业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 1.加快推进国企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完善国资监管体制。

一是积极防范投资风险。区国资局对区属国企实施投资负面清单管理，明确禁止类项目和特别监管类项目，聚焦主责主业，严控非主业、高风险业务、推高负债率项目投资。二是深化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区国资局将继续认真履行出资人职责，进一步推进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所办企业改制、脱钩整合，纳入国资机构统一监管。三是做好服务企业工作，积极为国企排忧解难。在资金、资产、资源投入方面科学谋划，充分协调，争取各职能部门、各镇街对国资国企发展的关心重视和大力支持。

### 2.选优配强国企领导班子，提高国企核心竞争力。

增城区国资局将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领导班子配备，推进明确国企纪检监察干部选拔流程，健全国有企业现代企业制度。不断优化完善以经营业绩和工作实绩为考核重点的国企领导综合评价机制，健全经营管理人才激励和监督约束机制，通过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倒逼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实现高质量发展。

### 3.健全协同高效的监督机制。

通过搭建信息互通平台促进区属国企加强合作，提高国资监管信息化水平，加快增城区智慧国资信息系统平台上线运行，全面整合包括产权、投资和财务等信息，搭建连通出资人代表机构与企业的网络平台，逐步实现对“三重一大”决策、重大投资、资金集中管控等的实时动态监管，解决国资国企信息不对称的问题，推动实现动态监管全覆盖。

## （二）行政事业单位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探索运用资产系统大数据进行常态化监管，推进资产管理智慧化。严抓质量，保质保量完成相关数据的统计上报工作。依托数字化手段，摸清存量家底，盘活用好“沉睡资产”，科学优化增量资产布局，对于全面释放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价值，切实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具有重大现实意义。

## （三）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土地资源方面，严格自然资源资源执法监察，做好卫片执法检查工作；全面落实耕地保护。有序开展耕地耕作层剥离工作，指导各镇（街）开展耕作层剥离具体工作；加快推进区重点项目用地收储，加强储备土地及库存清理工作。水资源方面，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落实水资源管理控制“红线”，完善水资源管理政策和制度体系，强化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督导、水质监测排名和重点流域一级支流水环境综合整治。森林资源方面，大力推进林长制试点工作，建立区一级的智慧林业园林指挥管理平台，严守生态红线，加强森林资源保护，提升森林资源质量。

二是推进产业用地高质量利用。贯彻落实《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增城区推进存量工业用地高质量利用实施办法的通知》（增府办规〔2022〕8号）文件精神，充分利用政策利好，不断加大村级工业园升级改造和“工改工”试点项目推动工作力度，同时严格落实新引入项目节约集约用地要求。

三是深化规划引领管控。按时高质量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的编制；继续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高质量推进新增项目编制工作，以清单式管理模式，全力做好规划参谋。提升城市规划设计与管理精细化、精准化、水平。对核心景观区进行梳理，包括重要片区、重要景观走廊以及城市景观敏感区；加强建筑景观风貌规划指引工作，制度化管理体系体现城市精神品质化、展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魅力。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 附件：1. 2021 年增城区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2. 2021 年增城区企业（不含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3. 2021 年增城区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4. 2021 年增城区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分配情况表
5. 2021 年增城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 附件1

## 2021年增城区企业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2021年度			2020年度			同比增减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 国有资产	合 计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 国有资产	合 计	企业国有资产		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		合 计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一、国有资产	1												
(一) 资产总额	2	5,165,025.20	2,010,088.26	7,175,113.46	3,662,035.37	2,034,950.22	5,696,985.59	1,502,989.83	41.04%	-24,861.96	-1.22%	1,478,127.87	25.95%
资产占比	3	71.99%	28.01%		64.28%	35.72%							
(二) 负债总额	4	1,349,306.42	70,187.98	1,419,494.40	1,147,931.18	156,419.53	1,304,350.71	201,375.24	17.54%	-86,231.55	-55.13%	115,143.69	8.83%
负债占比	5	95.06%	4.94%		88.01%	11.99%							
(三) 所有者权益 (净资产)	6	3,815,718.78	1,939,900.28	5,755,619.06	2,514,104.19	1,878,530.69	4,392,634.88	1,301,614.59	51.77%	61,369.59	3.27%	1,362,984.18	31.03%
(四) 营业收入	7	447,361.36	15,836.73	463,198.09	224,503.12	7,605.81	232,108.93	222,858.24	99.27%	8,230.92	108.22%	231,089.16	99.56%
(五) 非经营性 国有资产收入	10	11,146.81		11,146.81	7,740.50	3,438.06	11,178.56	3,406.31	44.01%	-3,438.06	-100.00%	-31.75	-0.28%
(六) 利润总额	8	-8,954.97	5,411.40	-3,543.57	10,269.42	3,639.11	13,908.53	-19,224.39	-187.20%	1,772.29	48.70%	-17,452.10	-125.48%
(七) 已交税金	9	15,728.55	2,938.42	18,666.97	5,224.75	3,343.48	8,568.23	10,503.80	201.04%	-405.06	-12.11%	10,098.74	117.86%
(八) 上缴国资 收益	11	1,750.58		1,750.58	2,088.98	683.11	2,772.09	-338.40	-16.20%	-683.11	-100.00%	-1,021.51	-36.85%
(九) 从业人员	12	4,491	90	4,581	3312	130	3,442	1,179.00	35.60%	-40.00	-30.77%	1,139.00	33.09%

## 附件2

## 2021年增城区企业（不含金融企业） 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全区合计	备 注
资产总额	期末数	1	5,165,025.20	
	同比增减（%）	2	41.04%	
负债总额	期末数	3	1,349,306.42	
	同比增减（%）	4	17.54%	
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5	3,802,960.00	
	同比增减（%）	6	51.77%	
资产负债率（%）	期末数	7	26.12%	
	期初数	8	31.35%	
营业收入	本年数	9	447,361.36	
	同比增减（%）	10	99.27%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 收入	本年数	11	11,146.81	
	同比增减（%）	12	44.01%	
利润总额	本年数	13	-8,954.97	
	同比增减（%）	14	-187.20%	
已交税金	本年数	15	15,728.55	
	同比增减（%）	16	201.04%	
上缴国资收益	本年数	17	1,750.58	
	同比增减（%）	18	-16.20%	

## 附件3

## 2021年增城区金融类企业国有资产情况 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全区合计	备 注
资产总额	期末数	1	2,010,088.26	
	同比增减(%)	2	-1.22%	
负债总额	期末数	3	70,187.98	
	同比增减(%)	4	-55.13%	
所有者权益	期末数	5	1,939,900.28	
	同比增减(%)	6	3.27%	
资产负债率(%)	期末数	7	3.49%	
	期初数	8	7.69%	
营业收入	本年数	9	15,836.73	
	同比增减(%)	10	108.22%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 收入	本年数	11	-	
	同比增减(%)	12	-100.00%	
利润总额	本年数	13	5,411.40	
	同比增减(%)	14	48.70%	
已交税金	本年数	15	2,938.42	
	同比增减(%)	16	-12.11%	
上缴国资收益	本年数	17	0	
	同比增减(%)	18	-100.00%	

2021年增城区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分配情况表

序号	监管单位	企业名称	所属行业	2021年度薪酬分配情况																同比上一年增幅		备注
				企业负责人总人数(不满1年的须按月进行折算)	全部负责人应发薪酬总额(万元)	全部负责人应发平均薪酬(万元)	其中:其他收入(万元)	项目名称			主要负责人									主要负责人年度应发薪酬总额增幅(%)	全部负责人年度应发平均薪酬总额增幅(%)	
								通讯补贴	公务交通补贴	驻境外补贴	人数(不满1年的须按月进行折算)	年度应发薪酬总额(万元)	其中:基本年薪(万元)	其中:绩效年薪(万元)	其中:预估任期激励(万元)	其中:其他收入(万元)	项目名称					
																	通讯补贴(万元)	公务交通补贴(万元)	驻境外补贴(万元)			
栏次	(1)	(2)	(3)	(4)	(5)	(6)=(5)/(4)	(7)=(8)+(9)+(10)	(8)	(9)	(10)	(11)	(12)=(13)+(14)+(15)+(16)	(13)	(14)	(15)	(16)=(17)+(18)+(19)	(17)	(18)	(19)	(20)	(21)	(22)
1	区国资局	广州市增城区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城市服务行业	5.41	414.40	76.60	1.84	1.84	0.00	0.00	2.00	212.45	80.52	80.52	50.76	0.65	0.65	0.00	0.00	0.00%	0.00%	
2		广州市增城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1	101.49	101.49	0.96	0.96	0.00	0.00	1.00	102.44	50.74	50.74	0.00	0.96	0.96	0.00	0.00	7.70%	7.70%	
3		广州南粤基金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本市场服务	6	1880.73	313.46	4.80	3.90	0.90	0.00	2.00	818.13	132.00	469.11	215.28	1.74	1.44	0.30	0.00	-7.72%	-7.94%	
4		广州市增城区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1.19	97.22	81.70	0.00	0.00	0.00	0.00	0.60	51.47	25.91	13.68	1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		广州市增城粮食储备管理有限公司	商务服务业	4.58	188.32	41.12	2.32	2.32	0.00	0.00	1.00	50.05	35.16	14.29	0.00	0.60	0.60	0.00	0.00	3.66%	0.00%	
6	区规自局	城乡院(广州)有限公司	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8	550.88	68.86	0.00	0.00	0.00	0.00	1.00	83.32	34.00	49.32	0.00	0.00	0.00	0.00	0.00	-6.50%	-9.00%	

备注:

1. 企业负责人总数如不满1年的须按月进行折算;
2. 应发薪酬为核定的当年薪酬, 不包含以往年度递延至本年发放的金额, 不含福利性待遇, 但包括预估的归属于当年的任期激励收入;
3. 应发薪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预估的归属于当年的任期激励收入+其他收入, 不含以往年度递延至本年发放的金额;
4. 其他收入填写总额, 其他收入里的其他项目如超过1项的请加栏逐项分别注明具体项目名称和金额;
5. 境外企业请在备注中注明。

## 2021年增城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资产总额	1	8,138,411.22
（一）流动资产	2	2,362,413.37
（二）固定资产	3	980,296.91
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4	783,715.82
2、通用设备	6	77,565.77
3、专用设备	9	78,285.24
4、文物和陈列品	11	792.09
5、图书档案	12	10,700.61
6、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3	29,237.38
（三）长期投资	14	1,342.98
（四）在建工程	15	2,483,278.86
（五）无形资产	16	103,549.19
（六）公共基础设施	17	2,187,860.25
（七）保障性住房	18	19,205.67
（八）其他资产	19	463.99
二、负债总额	20	711,990.59
三、净资产总额	21	7,426,420.63
四、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22	4,721.36
（一）出租（借）收入	23	2,594.55
（二）处置收入	24	2,126.81
（三）投资收益	25	0